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
承辦人：李姿玲

電話：7995678*3082

傳真：7406602

電子信箱：cadenza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1337158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57594430_1133715820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年度第2期資優教育課程研發模組充實設施設備—「迎向潮流：資優與AI共舞的策略」增能研習實施計畫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研習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- 1、通過本市113年度第2期資優教育課程研發模組充實設施設備計畫審查學校。
- 2、對資優教育課程充實設施設備計畫或對研習主題有興趣的教師。

(二)日期及時間：113年10月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4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10月9日（星期三）止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（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_login.php?id=586855）。

二、請貴校准予參加之所屬人員公假登記（課務自理），全程



參與者核發2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如有研習相關問題，請洽本市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資賦優異教育類分團副召集人徐意淳（07-3118935分機65）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苓雅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峰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阿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青年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東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博愛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愛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小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岡山區前峰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金區前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瑞祥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苓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新興區大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楠梓區加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楠梓區楠陽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鳳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新興區信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湖內區文賢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路竹區三埤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鳥松區大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鹽埕區光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鹽埕區忠孝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九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彌陀區南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仁武區八卦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美濃區美濃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市特殊教育地方團資優教育類分團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

電 2024/09/16
交 11:25:31 文登
換 章